

包头师范学院教师发展中心

教师发展中心(2023) 第016号

各学院、各部门:

为帮助新入职教师树立正确的专业理念,培养高尚的师德修养,明确教师岗位职责和行为规范,提高新入职教师的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,由教师发展中心和教师工作部共同开展2023年度“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参加人员范围

2022年10月-2023年9月期间新入职教师(包括承担课程教学任务的职能部门教师)和未参加2022年度培训的教师。

二、培训内容及安排

第一阶段:学校政策精神解读。学习规章制度,使新教师深入了解学校办学历史、学校文化、办学理念,熟悉与自身工作相关的文件和规章制度。

第二阶段:师德师风教育。

第三阶段:教学能力提升培训。参加教学理念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设计等教学技能、课程思政和交叉学科等相关内容培训,使新入职人员快速熟悉岗位技能,提升综合素养,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第四阶段:考察及总结提升。

培训将根据学校整体情况适时开展,具体时间及地点届时根据工作安排另行通知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职能部门兼课人员由所任课学院负责上报。

2. 请各学院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前将《2023 年度“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”报名表》纸质版（盖章）报至恒德楼 1209，电子版发送至：jsfzzx@bttc.edu.cn。（报名表模板见附件）

3. 请参加培训教师自觉遵守培训纪律，提前入场，不迟到、不旷课，全程保持手机关机或静音，有事履行请假手续。

4. 培训合格者发放结业证书，培训结果将纳入教师考核体系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亚玲，联系电话：18648276603。

特此通知！

教师发展中心

2023 年 9 月 15 日

附件：

2023 年度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报名表

姓名	所属学院/部门	任教专业	毕业时间	入职时间	备注

注：1. 任教专业：如所带课程为公共课，则填写“公共课”；2. 毕业时间指最高学历毕业时间；3. 入职时间指入职包头师范学院的时间；4. 时间填写至月。